

核心職能、協助青年積極參與職場體驗及加強就業服務增進媒合機會等。至青年投入職場後所需之在職訓練服務，該會職訓局已推動協助事業單位人力資源提升計畫、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等，透過補助訓練費用方式，鼓勵事業單位依據營運策略或發展方向，為所屬員工規劃並辦理符合需求之訓練課程，以及激發勞工自主學習，以提升在職勞工知識、技能及態度。

三、為提升大專畢業生就業能力，教育部業以在學青年為對象，縮短學用落差，加強學校教育與產業實務連結、強化大專畢業生就業競爭力；並從提升學生就業能力、強化教師專業實務增能、課程分流與產學合作、加強大專校院增設調整系所與產業需求之聯結、建立大學與技專校院特色發展及提升整體品質等方面，積極推動相關措施。此外，經濟部亦積極推動產業人才扎根計畫及精進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等，期解決基礎技術人才不足問題，並提升產業人才素質；該部另依產業創新條例與產業發展需要，訂定所需人才能力標準（職能基準），據以辦理能力鑑定考試。截至本（102）年 9 月底，已建置 18 個產業 164 項職能基準、44 項能力鑑定，並推廣逾 90 個大專校院系所，運用於調整教學方向或增設學程，以利學生所學符合產業需要。

四、至王委員建議要求上市（櫃）公司在財務報表中揭露基層員工薪資結構與每年成長狀況一節，查我國上市（櫃）公司、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自本年 1 月 1 日起已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並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告，而現行 IFRSs、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對於公司員工薪資已有相關揭露規範。

（二十七）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防堵狂犬病疫情擴大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398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4-121）

王委員就防堵狂犬病疫情擴大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我國狂犬病疫情說明：

（一）我國自民國 50 年起即為狂犬病非疫區，為加強防疫及預警，自 88 年起進行犬隻狂犬病監測 7,266 件，以及自 97 年起監測蝙蝠 347 件，皆未檢出狂犬病病毒。

（二）行政院農委會本（102）年 7 月確診鼬獾狂犬病疫情後，該會即與衛福部邀集相關部會成立跨部會工作小組，22 個地方政府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並於本年 8 月 1 日成立「狂犬病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由行政院副院長擔任總指揮，以加強跨部門溝通、加速防治作為執行，並訂定三道疫情防線，包括「落實犬家貓之動物疫苗接種」、「第一線動物防疫人員獲得暴露前預防接種之保障」及「民眾遭動物抓咬傷後均能即時接受暴露後處置」。

二、目前防疫辦理情形：

（一）衛福部於國內動物狂犬病疫情發生初期，已召開「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及感染

控制組會議」，依據行政院農委會動物監測資料，訂定人用狂犬病疫苗及免疫球蛋白接種建議對象；同時積極協調專案進口人用狂犬病疫苗，至本年 10 月初已進口約 82,500 劑疫苗，狂犬病免疫球蛋白約 674 人份，使國內狂犬病暴露前、後之接種疫苗供應無虞；凡符合建議之暴露後接種對象者，於全國設置 60 家狂犬病疫苗儲備醫院，均提供公費狂犬病疫苗及免疫球蛋白；且為確保第一線動物防疫人員執行業務之安全，已由衛福部疾病管制署依各級政府提供之名冊完成狂犬病暴露前預防接種，透過公布「疑似狂犬病動物抓咬傷臨床處置指引」，提供臨床醫師診治參考，並由國內各醫學會共同合作，密集辦理醫療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二)另鑑於犬貓之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為 OIE 及 WHO 認為有效且經濟之狂犬病防疫措施，故本次防疫策略重點在藉由提高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率、降低犬貓與野生動物接觸機會，將疫情侷限於野生動物及圍堵於山區；截至本年 9 月，狂犬病疫苗總供應量約 229 萬劑，足供全國 150 萬隻犬貓預防注射所需；且原住民山區、案例發生區等高風險地區之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率已達 100%，加上校園犬貓在本年 8 月 23 日前已完成疫苗施打，故目前疫情限制於山區且無犬貓流行案例，顯示各項防疫措施已發揮初步成效。

(三)又，為因應動物狂犬病檢測案件倍增，行政院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規劃增設兩個 P2 生物安全等級支援實驗室，依疫情發展彈性調整人力及實驗室空間，協助進行送檢動物之解剖、腦組織採樣，後續確診仍由該所狂犬病 TAF 認證實驗室負責，另透過成立計畫協助臺灣大學及屏東科技大學 2 個接受委辦野生動物疾病診斷及監測實驗室，提升其生物安全等級，預備投入狂犬病診斷及監測初篩工作，以提高狂犬病檢測能量。

(四)目前疫情顯示狂犬病案例仍以鼬獾為主，行政院農委會將持續加強確診案例鄉鎮、市、區動物監測、邊境檢疫及走私查緝，並針對動物是否使用口服疫苗，規劃各項評估工作；另為提供民眾即時防疫訊息及宣導正確預防知識，衛福部及行政院農委會已成立衛教文宣工作小組，就不同族群運用多元管道進行風險溝通，以避免恐慌及強化衛生觀念，且目前已建置狂犬病資訊專區，供各界自行下載使用，衛福部疾病管制署亦設有 1922 專線，提供民眾 24 小時疫情通報及諮詢服務。

(二十八) 行政院函送賴委員士葆就降低風力發電機噪音影響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400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4-143)

賴委員就降低風力發電機噪音影響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降低風力發電機之噪音對居民日常生活影響，行政院環保署業於本（102）年 8 月 5 日針對其噪音增列相關管制標準。本次增列之管制標準，係全世界最嚴格之標準，預定於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施行。
- 二、依「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29 條規定：「風機基座中心與最